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5-074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天津岑美高端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岑美")	湖北高能鹏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能鹏富")	江西鑫科环保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鑫科")
	本次担保金额	500万元	7,000万元	15,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0万元	47,315万元	178,242.69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是□否□不适用:_____	√是□否□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是√否□不适用:_____	□是√否□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珠海市新虹环保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新虹")	清远高能结加改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结加")	贺州高能环境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贺州高能")
	本次担保金额	5,000万元	1,000万元	1,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4,033.93万元	2,400万元	31,079.7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是□否□不适用:_____	√是□否□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是□否□不适用:_____	□是√否□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2025年9月22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275,282.67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40.9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及担保额度调剂情况(如有)

本次为天津岑美、高能鹏富、珠海新虹、贺州高能提供新增担保包含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对其新增担保预计范围内,根据《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的相关授权,在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预计总额范围内,将为金昌高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预计额度余额中15,000万元调剂给江西鑫科;在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预计总额范围内,将为江西鑫科提供的新增担保预计额度余额中1,000万元调剂给清远结加。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	债权人	授信/贷款期限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保证方式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本次担保实施前担保预计额度	本次调剂后担保预计额度	调剂后本年度新增担保预计额度	调剂后本年度新增担保预计剩余额度	本次担保实施后本年度新增担保预计剩余额度
天津岑美高端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营业部	1年	5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500	-	500	500	0
湖北高能鹏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1年	7,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268,200	-	133,200	114,200	107,200
金昌高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	-	-	-	-	-	289,820	274,820	218,220	215,220	215,220
江西鑫科环保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2个月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508,000	522,000	228,500	213,500	198,500
珠海市新虹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2个月	5,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73,720	-	25,000	14,000	9,000
清远高能结加改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2个月	1,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3,000	4,000	1,000	1,000	0
贺州高能环境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分行	2年	1,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43,800	-	3,050	2,000	1,000

本次上述担保事宜的保证人均为公司,截至2025年9月22日,上述子公司所涉综合授信、贷款及保证担保协议均未签订。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25年4月9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孙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2025年拟对外提供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2,438,800万元:其中预计截至2025年6月4日已存续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1,548,8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890,000万元,该新增890,000万元额度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拟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527,58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拟为资产负债率高于(含)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362,420万元,本次担保预计有效期为自2025年6月5日起12个月止。本次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无须单独召开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天津岑美高端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赵海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223MA07345R30
成立时间	2020年7月13日
注册地	天津市静海区双塘高档五金制品产业园崔杨路28号
注册资本	3,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固体废物治理;建筑材料销售;砖瓦销售;砖瓦制造;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机械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48.26	4,485.11
	负债总额	1,281.90	1,834.34
	资产净额	2,766.36	2,650.77
	营业收入	671.75	1,126.85
	净利润	115.59	-324.75

2.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湖北高能鹏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杨文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222591494873J
成立时间	2012年4月9日
注册地	阳新县富池镇循环经济产业园
注册资本	3,807.551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危险废弃物、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减量化处置及综合利用(危废来源为:含铜、镍表面处理废物、含铜、镍电镀污泥、含铜废物、含镍废物、铜镍冶炼烧渣灰,一般工业固废来源为铜冶炼、铅冶炼工业炉渣),危险废弃物、固体废弃物处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校企合作服务;产学研服务;实习实训服务等技术服务;金属矿产品、非金属矿产品购销。(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3,592.81	109,049.97
	负债总额	76,585.81	64,081.51
	资产净额	37,007.00	44,968.45
	营业收入	102,297.17	194,901.27
	净利润	3,040.80	5,405.42

3.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江西鑫科环保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张连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027MA35J7P41B
成立时间	2016年6月13日
注册地	江西省抚州市金溪县工业园区城西生态高新产业园区
注册资本	15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金属材料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货物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8,615.90	494,896.16
	负债总额	387,462.52	337,982.60
	资产净额	161,153.38	156,903.56
	营业收入	232,642.58	566,316.75
	净利润	4,201.10	6,747.45

4.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珠海市新虹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65%的股权,珠海市隆虹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35%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邵华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740827185F
成立时间	2002年7月11日
注册地	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赤三南路1号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982.16	46,750.20
	负债总额	48,654.30	37,497.66
	资产净额	8,327.86	9,252.54
	营业收入	19,686.05	1,769.42
	净利润	-924.69	-742.81

5.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清远高能结加改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杭州高能时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谭金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03MA54KL6942
成立时间	2020年4月27日
注册地	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盈富工业园M-07办公楼1层
注册资本	2,208.87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改性粉(硫化橡胶粉)、塑料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收购废旧轮胎、废旧橡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741.26	7,718.79
	负债总额	3,645.69	3,526.30
	资产净额	3,095.58	4,192.49
	营业收入	5,672.56	11,882.10
	净利润	403.08	416.25

6.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贺州高能环境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刘鹏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100315880802X8
成立时间	2014年9月23日
注册地	贺州市八步区莲塘镇新燕村九午寨大发冲
注册资本	17,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危险废物经营;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250.59	62,914.72
	负债总额	36,368.52	38,835.90
	资产净额	25,882.07	24,078.82
	营业收入	5,616.71	9,726.30
	净利润	1,803.25	2,776.12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如有)

无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天津岑美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营业部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5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500万元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为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二)高能鹏富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三)高能环境(及/或成员企业,包含江西鑫科、珠海新虹、清远结加)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展以集团型资产池作为出账方式的授信业务相关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为江西鑫科担保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为珠海新虹担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为清远结加担保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资产池出账模式:协议双方依据资产池出账专项协议约定的条件与条款开展集团型资产池出账业务;依据集团型资产池出账的不同细分模式,债权人将依据公司(及/或其下属公司成员企业)以其所持有的现金、存款、银行承兑汇票及债权人认可的其他"现金/准现金"类资产、及/或经债权人认可的其他类型资产,为公司及/或其下属公司成员企业提供担保所构成的相应担保资产池,而向公司及/或公司成员企业提供授信;

担保范围:公司及公司成员企业根据《资产池可出账额度分配表》向债权人(含平安银行分支机构)申请授信所形成的各类债务,自动纳入公司及/或公司成员企业依据有关担保文件向债权人所提供的担保资产之担保范围;

是否存在反担保:是,珠海新虹股东珠海市隆虹实业有限公司、清远结加股东杭州高能时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其他股东罗亚平、杨志辉拟分别以持股比例为限为上述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贺州高能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和偿还的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利息、复利、逾期利息及罚息)、手续费及其它费用、税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拍卖费、差旅费等,但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等要求必须债权人承担的费用除外);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任何其它款项;债权人为实现本合同项下的权益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不应当由保证人承担的费用除外;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截至2025年6月30日,天津岑美、高能鹏富、江西鑫科、珠海新虹、清远结加、贺州高能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1.67%、67.42%、70.63%、85.39%、54.08%、58.42%,与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相比,江西鑫科资产负债率升至70%以上,其他公司未发生重大变化。上述公司均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均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次上述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或贷款主要为满足各自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判断其未来均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控股子公司珠海新虹之其他股东、控股孙公司清远结加之股东未提供担保,主要由于上述股东为非上市公司,担保能力均无法获得银行认可以及业务实际操作便利性等因素,故上述公司本次申请授信均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珠海新虹股东珠海市隆虹实业有限公司、清远结加股东杭州高能时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其他股东罗亚平、杨志辉拟分别以持股比例为限为上述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2025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25年4月9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表决结果:同意286,357,382票,反对21,334,997票,弃权320,396票。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9月22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履行对外担保余额为898,985.0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99.38%,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实际提供担保余额为893,76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98.80%;

经审议通过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275,282.6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40.98%,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1,267,112.6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40.07%;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

除上述事项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及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3日

证券简称:新里程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5-050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为下属医院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或"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相关子公司未来12个月向相关合作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总计为人民币181,4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大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411XY250728T00009301),公司为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瓦房店第三医院")向招商银行大连分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郑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HHT250001272229001号),公司为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考第一医院")向民生银行郑州分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为人民币5,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瓦房店第三医院

1、基本情况

名称: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07月24日

注册地点:辽宁省大连市瓦房店市共济办事处北共济街三段36号、38号

法定代表人:吴祖耀

注册资本:68922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内科、外科(包括乳腺科、肛肠科)、妇产科(妇科、产科)、儿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皮肤病专业、麻醉科、肠道传染病专业、康复医学科、中医科(内科、针灸科、推拿科、康复医学科)、软伤科、病理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X线、核磁共振、心电、B超、CT)、健康体检科、肿瘤科(肿瘤内科专业)、妇科腹腔镜手术(二级及以下)、血透室、计划生育临床服务、急诊科、老年人护理养护、医疗护理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瓦房店第三医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瓦房店第三医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126,094,365.19	1,101,891,370.14
净资产	502,423,284.69	517,156,179.32
负债总额	630,433,279.10	584,735,190.8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4,357,728.80	119,337,728.80
流动负债总额	532,890,623.84	523,573,642.89
项目	2024年1-12月	2025年1-6月
营业收入	612,767,789.44	252,206,268.06
利润总额	39,486,818.18	20,386,469.75
净利润	40,258,185.93	14,732,894.63

注:上表所列瓦房店第三医院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兰考第一医院

1、基本情况

名称: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6月14日

注册地点:兰考县城区中山北街北段西侧

注册资本:20332.63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程永立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兰考第一医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兰考第一医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454,885,693.68	520,694,426.61
净资产	246,576,369.23	264,882,456.76
负债总额	208,309,324.45	255,811,969.8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1,860,000.00	115,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95,035,988.60	238,842,585.00
项目	2024年1-12月	2025年1-6月
营业收入	421,228,829.90	207,881,863.35
利润总额	50,995,052.74	24,352,203.45
净利润	37,798,043.15	18,306,087.53

注:上表所列兰考第一医院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瓦房店第三医院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债务人: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人: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三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二)兰考第一医院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债务人: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

保证人: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三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瓦房店第三医院与兰考第一医院为本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瓦房店第三医院、兰考第一医院经营状况良好,公司能够全面掌握其财务状况。公司为瓦房店第三医院、兰考第一医院向招商银行大连分行与民生银行郑州分行申请授信分别提供人民币3,000万元、5,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可满足瓦房店第三医院与兰考第一医院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有效保障其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会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本次担保事项无提供反担保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对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70,246.6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5.39%。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2、《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985　　证券简称:淮北矿业　　公告编号:2025-035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276号淮北矿业会议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9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49,108,19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943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孙方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周四新先生、邱丹先生、陈金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杭春慧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刘杰先生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8,122,526	99.9436	776,470	0.0443	209,200	0.0121

2、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5,739,152	98.6639	22,956,844	1.3124	412,200	0.0237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3.01议案名称:《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5,891,670	98.6726	23,041,126	1.3173	175,400	0.0101

3.02议案名称:《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5,685,726	98.6608	23,245,670	1.3290	176,800	0.0102

3.03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5,660,126	98.6594	23,229,370	1.3280	218,700	0.0126

3.04议案名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31,652,221	99.0020	17,036,175	0.9739	419,800	0.0241

3.05议案名称:《公司关联交易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5,630,770	98.6577	23,260,626	1.3298	216,800	0.0125

3.06议案名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5,646,470	98.6586	23,279,226	1.3309	182,500	0.0105

3.07议案名称:《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5,546,200	98.6529	23,367,496	1.3359	194,500	0.0112

3.08议案名称:《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5,844,870	98.6699	23,085,426	1.3198	177,900	0.0103

3.09议案名称:《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5,898,170	98.6730	23,032,126	1.3167	177,900	0.0103

3.10议案名称:《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5,698,131	98.6615	23,228,765	1.3280	181,300	0.0105

3.11议案名称:《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规定》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5,975,970	98.6774	23,032,126	1.3167	100,100	0.0059

4、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7,848,061	99.9279	1,051,335	0.0601	208,800	0.012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119,510,381	99.1819	776,470	0.6443	209,200	0.1738
4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9,235,916	98.9542	1,051,335	0.8725	208,800	0.173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2项议案及第3项议案中3.01、3.02项子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除上述议案外,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均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得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章钟锦、陶闰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公司法律顾问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章钟锦、陶闰岳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对公司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审查和验证